

海南 过客

于川著

一部海南大特区拓荒者的奋斗史和成长史

一个海南过客爱情、事业的全程追踪

真实披露南下淘金者辛酸、坎坷的创业历程

花城出版社

于 川 著

海南 过客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南过客

于川著.

- 广州:花城出版社. 2002. 4

ISBN 7-5360-3779-1

I. 海…

II. 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18738 号

责任编辑: 詹秀敏 李 谓

封面设计: 苏家杰 技术编辑: 易 平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江门新华印刷厂

(江门市华园中路)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12.625 2 插页

字 数 290,000 字

版 次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8,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3779-1/I·3087

定 价 19.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内容简介

北京青年王亦凡大学毕业前夕因打架被退学，饱受家人的责备和社会的冷落，恰在这时候，海南开发建设“大特区”，于是随着南下寻梦者的洪流来到了海南。

在求职过程中王亦凡结识了同样历经坎坷的农村姑娘张大换，两人患难相知却终因世俗观念阻碍了感情的发展。

一个偶然的機會，王亦凡掌握了賭博機設計上的漏洞，贏了一筆錢，並以此為契機成立了自己的公司，最終却招來了賭場老板的報復，王亦凡差點橫尸街頭，公司合夥人孫華也因此携款逃離了海南。

一心渴望成為明星的夜總會歌手陳晨與王亦凡真心相愛，但在愛情與事業的兩難選擇中，最終放棄了愛情。

夢想與現實的巨大反差，爾虞我詐的生意場，得而復失的愛情，交織演繹出一段不平凡的故事，作者整合了部分親身經歷的素材，生動刻畫了一個南下尋夢者辛酸的成長史，逼真地再現了海南大特區初創時期蜂擁而至的淘金者的生存狀態。

海南

RBH050/04

过客

世上的作家大抵分为两路，一路倾向于回忆遥远的往日，所说之事与当下有一段较长的距离，他在写作时，有重温的苦涩或温馨，而读者读他的作品时，有一种遥望的感觉。另一路则倾向于直接面对刚刚成为过去或正在成为过去的生活，这种生活在作品中呈现之后，有一种刚刚出炉的还冒着热气的感觉。

于川的文字大概属于后者。

我读他的作品，总觉得这些生活就在我周围，或者说我就生活于其中。虽然他的故事是在前些年发生的，但今天的生活与他笔下的生活相比，并未发生实质性变化，甚至在外在形态上都与他笔下的生活是一样的。这种生活以酒吧、舞厅、海滨浴场、健身房、公司、桑拿房、室内游泳池、茶艺馆、大酒店、游轮、别墅、机场候机厅等为场景，以广告牌、小轿车、霓虹灯、手机、白领、口红、香水、高脚杯、流水线等为意象，以洽谈、应聘、打工、股票买卖、轮盘赌、行贿受贿、注册公司、拍卖、泡脚、按摩、美容、重组、宣布破产、装修、考研、申请银行按揭、包二奶等行为，构成了我们称之为“现代化”的生活。

我们就生活在这样一个令我们向往甚至产生巨大激情但又深深感到困惑、集虑甚至绝望的时代。

于川在关注、体会、品味并在解读着这样一个时代。他将他的人物——男男女女全都推到了这一旋涡之中。然后他自己也奋身跃入。也许是他个人的经历中就没有田园牧歌式的记忆，也许是他本人对这种生活充满憧憬与向往，他有一种飞蛾扑火的欲望。明明知道那个世界到处都

是陷阱，明明知道玩不好会摔个鼻青脸肿，但还是很浪漫、很抒情、很悲壮地迎了上去。他想借这样一个世界检验一下，一个人到底有多大的可能性，一个人的生命力度到底有多大。我们看到，在这部作品中，男男女女都被巨浪打得人仰马翻、纷纷溃败，但我们也看到，作品中的“我”虽然已经在经济、感情甚至在肉体方面都已遭致沉重打击、四面楚歌，但却还在韧性地坚持。我们不好说，那个“我”就是于川，但至少那个“我”寄托着他的精神与理想。对这种一日千里、大浪淘沙、机关密布、充满遗憾的生活，“我”虽已遍体鳞伤，但并未有太多的埋怨、责难，更没有刻薄的诅咒，而是在伤感与忧郁中表现出了宽容与理解，无奈但却又坦然地承认了它的存在。因为“我”知道，这种生活是无法阻止的，也是无法抗拒的。更因为“我”在这种混乱无序、杂乱无章、遍地谎言的世界中，同时也看到了人间的悲悯、纯真与刻骨铭心的至爱。

相对于那种一味嘲弄、诅咒这种生活的作品，和那种一味赞颂、将这种生活笼罩在一片激情之美的亮光下的作品，我觉得于川对这种生活的解读表现出了更开阔的视野和更深切的理解。

这种依然在滚滚流动的生活，相对于已经流逝了很久了的生活，其实是很难把握的。我一直有一个固执的看法，一个作家如果不将自己与当下尽可能地拉开距离，去写已经在我们的意识中得以沉淀多时、已被我们看清它的形状、它的实质的生活，而是去写正风起云涌、扑朔迷离、形状不定的当下是冒险的。但我也知道，在文学史上有许

多这样的作家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我支持于川的选择。

我本以为于川写小说会玩一些形式上的花样的，不想他的小说在形式上却写得很老实，从前的结构，从前的叙述，没有什么时空倒错，没有什么隐喻，没有什么魔幻，没有什么标点符号上的把戏，也没有什么人称的变换，就是那种我们司空见惯的小说。没有想到他还是个老实人。

我老早就认定，写好小说是不一定要在形式上闹什么花样的。当年的陀思妥耶夫斯基、塞万提斯，还有我们中国的曹雪芹、鲁迅都没有玩什么花样，但他们的小说却写得很好，至今我们仍还百读不厌。现代主义在形式上大做文章，我们也不要否定，因为有些形式上的尝试，还是很有意义的，有些还很好玩，让人觉得读小说是钻迷宫，有一种智力上的满足感。现代主义的作家们、理论家们对形式上的创造，有着种种深刻的分析，一口气说出许多意义来，固然有说得对的，但也有很多是夸夸其谈，是在那里虚构价值，也就是说形式上的事没有像他们说的那样不得了。从前的小说没有搞形式上的把戏，维持了那么多年，成绩辉煌，是无法否认的事实。没有必要为了鼓吹形式上的创新而对从前的小说形式说三道四。这么多年过来了，创造了那么多经典，自有它的道理与合法性。我们倒是看到，后来的小说在形式上的一味胡闹，反而破坏了小说的声誉，倒了读者的胃口。这世界上有些东西，可能适合用这种形式来表现，而有些东西可能适合用那种形式来表现。有些好东西，可能还就不适合用太多的花样去呈现，它本身的力量就足够大了，用不着去搞什么名堂。一块精

美的玉石，很朴素地放在那儿，就足以让我们心动神往，这时，你若在包装方面用太多的心思，反而是喧宾夺主，损减了那块玉石的光彩。

于川在小说中下工夫的是思想、是故事、是人物、是语言。他想，将一段非常有分量的生活，用最朴素、最简洁的方式表现出来，这就足够了。他在意的是经验，如果那份经验是厚重的，耐人寻味的，也就用不着再花太多的心思在形式去做些什么——做了，可能反而妨碍我们去感受作品的经验感。

一个人写东西，对自己的特长得有一个清醒的估计。如果自己不善于在形式上做文章，而自己的生活经验又是那么的地道，那么的独特，也就可以不在形式上用心思，需要考虑的倒是用一种最实在的方式、一种最大气的方式来表现这一切。

细想起来，于川的小说很抓人，其原因在于他对生活的具有力度的思考，在于小说中有几个活灵活现的人物，在于一个又一个具有动作性与物质感的故事。

于川现在虽生活在上海，但他的小说是方正的、块状的，是典型的北方人写的小说，这大概是因为他生长在北京的缘故。他若是写出南方的那种温情的细腻的细碎的精致的小说，倒也怪了。

曹文轩

2002年4月16日于北京大学蓝旗营

（于川注：曹文轩——中国作家协会全国委员会委员，北京市



作家协会理事，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现当代文学博士生导师，中国作家协会鲁迅文学院客座教授，北京大学中文系当代文学教研究主任。)

过客

海南

自序

我手写我心



写作一直是我的一个永远难以醒来的梦，从我十二岁那年“胆大包天”地写下了被自己称作“小说”的第一篇作品开始，到我的第一部正式出版的长篇小说《中关村倒爷》的付梓，这个梦一做就是整整二十六年。

童年时的我是一个很内向的孩子，从初谙人事时起，我就被大院中其他的孩子叫做“狗崽子”、“小特务”，因为我那革了一辈子命的父亲忽然在一夜之间被“文化大革命”革了他自己的命。政治斗争残酷的阴影笼罩着我的整个童年和少年时期，那时候孤立无助的母亲赖以保护她的儿女的唯一的办法就是把我和姐姐们锁在家里，只有这样才能让我们少受一点伤害和侮辱。在那灰暗、阴鸷的日子里，我聊以消遣的就是读家里丰富的藏书，这恐怕还要感谢“红卫兵”小将们的手下留情，几次抄家时除去一些“封资修”的东西，父亲的藏书大多得以保留了下来，它们成了我儿时最大的快乐。

母亲终于也在父亲死后的第七个年头永远地离开了她的儿女们，我不知道她是否在另一个世界里和父亲重温他们生前的美好，但我却在从一九七五年迟来的春天里完全全地成了孤儿。在阳光明媚的日子里，我所能领略的却只有欺侮和蔑视，我习惯了忍受，忍受侮辱，忍受唾弃，甚至忍受我最憎恨的怜悯。那时，只有暗夜才是属于我的世界，在北京冬夜的风中，我会在姐姐睡熟后偷偷地溜出家门，悄悄地摸到机关大院里那座白色的图书大楼，这里书库的一扇窗户总是虚掩着的，那是被我撬开的，夜色下，我轻盈地爬进书库，借了电筒的微弱的光，在那些被封存的“禁书”中寻找自己的中意的书籍，然后把它们装

进军用挎包，带回家去细细地读。其实，现在想来实在有些可笑，当年那些“禁书”不过是《青春之歌》、《红旗谱》、《少年维特之烦恼》、《安娜·卡列尼娜》一类，但在当时我这样做却几乎够得上天大的罪过了。书读得多了的结果只有两个，一个是对那些伟大的作家们产生了一种由衷的钦佩，而另一个就是自己忍不住跃跃欲试，要写点什么，当时还不知道这就是“创作的欲望”。

十二岁时，我终于写出了一个大六千七百字的短篇小说，情节和内容现在想来是极其幼稚的，而且还带着那个时代浓重的政治色彩，现在我知道为什么会有那么多“奉命文学”了，原来每个人都无法抹去所处时代的烙印。我的“处女作”诞生的时候，正是“黄帅事件”之后，全国都在大批“师道尊严”，于是我的作品也写了一个小学生和保守的老师斗争的故事，完成之后还傻傻地拿给我的班主任老师去看，这个教过我们姊弟三人，而且一向对我很关照的老师气得脸色青白，把我狠狠地骂了一顿。老师的责骂却并没有让我从梦中醒来，我依旧执着地写，只是不再给任何人看了。

“文化大革命”在革去了许多诸如我父母一样的无辜者的生命之后，终于结束了，我可以堂而皇之地读自己喜欢的书，做自己越来越浓重的文学之梦了。在学业上我是幸运的，虽然因为进了体工队耽误了两年学业，但当我重新回到学校后，我还是顺利地考上了北大中文系的中国文学专业，我觉得自己的梦终于向现实又迈进了一步。学文学这是源于少年时的梦想，而上北大，是仰慕那里涌现过的无数先贤大哲和她赋予学子的那份做人的刚直。初入大

学，自己骄傲于北大学子的荣耀和文学专业的风光，一下子觉得仿佛已经是一个风华正茂的文学青年了，于是毫不吝惜笔墨地大写特写，作品几乎涉及了所有文学形式，然后就是满怀豪情地到处投稿，幻想着一夜之间圆满自己的“作家梦”。从在《星星》上发表第一篇诗作到大学毕业，虽然也拿到过几次稿费，却始终没有被人们认可，我不得不静下心来，反思自己的作为，终于意识到自己实际上是太执拗于成为作家的功利思想之中了，写出的东西要么是“跟风之作”，要么是“模仿之作”，就是没有完全属于自己内心和风格的东西。我发现虽然相对于同龄人，我的经历算是比较丰富的，但对于文学创作来说却是远远不够的，而且由于对深层次的东西的反思和积淀的不足，即使是写自身的经历也多是停留在表层的具象上，这是一个无法在短时间内治愈的硬伤。于是，我在大学三年级以后就不再写作了，而是把大量的时间用在社会活动和读书上，希望以此丰富和充实自己。

大学毕业后，我进了国营企业，而后下海，东闯西杀地奋斗了将近十年。一九九八年的初春，北京的风还冷着，我那位于北京郊区门头沟，占地面积超过两千亩的农场的地上刚刚露出绿色，我带着心爱的九条纯种的“德国黑背”漫步在农场边上的永定河畔，对着潺潺的河水，忽然发现自己已经耗费了整整十年的时光。十年里，我从一个身无分文的穷小子，到名下拥有两家公司、一座农场的商人，应该算是在商场上成功了，但那个萦绕在心头永远无法磨灭的文学之梦呢？它却从来没有因为商场上的成功而变得淡漠起来，它无时无刻不搅扰，甚至是折磨着我，

生活积淀的加深，思想的成熟，更加剧了我对文学执着的追求，就像我的这些猎犬一样，只要没有把猎物按在爪下，就永远不会放弃对它们的追逐。回想十年中亲身经历的种种变迁，创作的欲望终于在沉寂了多年之后蓬勃地爆发了。当我对我的助手说，要把我名下的产业以极其低廉的价格出让给他的时候，他真的以为我是疯了。

我抛弃了十年间建立起来的商场上的事业和成就，和太太带着儿子一起回到她的家乡——上海，开始了我的隐居和创作生活。

做了“寓公”，一切都变得简单轻松起来。生活中不再有商海的芜杂，世事的喧嚣，一处算不上大的房子，一辆称不上好的车子，一个贤淑的妻子，一个聪明的儿子，构成了我的安乐窝。泡上一壶好茶，燃起一炷安歇香，我便开始对永远专注地听我诉说的电脑讲述过去的故事。心中网着一份安然的冲淡平和，埋头书斋后“厚积薄发”，先后创作出长篇小说《危楼》、《中关村倒爷》、《海南过客》、《上海闲人》。这四部长篇是我十年商海奋斗历程的写照，也是经过十年思考和探索后逐渐成熟的人生观和价值观的概括。

《危楼》的创作实际上始于我在商海中最后的两年间，不过到跳出商海后对于生活和情感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在原有的情节上又进行了大规模的修改和再创作。而真正是基于对十年商海浮沉的总结和反思的作品，却是自《中关村倒爷》开始的。我在《中关村倒爷》的《后记》中谈到这部长篇的创作动机时曾经这样写过：

我曾经是“中国硅谷”中的小人物中的一员，所以，

我更关注他们的生活和情感，他们是中关村电子一条街上最弱势的群体，他们在商场上所历的艰辛，要远远超过那些灿烂辉煌的商业巨子们，虽然他们中间有许多人最终如《中关村倒爷》中“他”那样，成功了，辉煌了，但刻在他们心头的残酷的伤痕却是他们此生此世挥之难去的永远的痛。为了这所谓的成功，他们付出和牺牲的太多太多，他们用自己的青春、情感、灵魂、肉体，甚至生命，打造他们成功的丰碑。对于成功者，这样的付出已经是他们的幸运了，毕竟他们在事业上终究有所收获；而对于失败者，他们只有带了满身的伤痛和一颗流血的心，默默地继续他们人生的旅程，没有鲜花和赞美的补偿，有的只是锥心的痛。

“中国硅谷”缔造了许多令人景仰的商业、实业巨子，也淹没了无数失败的小人物。今天，人们在关注中关村，关注“中国硅谷”的时候，却大多忽视了那群同样奋斗过或者正在奋斗着的小人物的存在，而正是他们的血汗和才智，使得这“中国硅谷”繁荣如此，锦绣如斯。

“离开中关村已经几年了，但中关村的小人物们无时无刻不在我的心中顽强的活着，我曾是他们中的一员，我最能感受他们的心灵和他们的生活，他们是一群真正的强者，虽然他们可能失败，但他们奋斗过，努力过，他们就无愧于人生，无愧于理想，他们是小人物，但他们绝不是‘苟活者’。我写《中关村倒爷》是为了纪念我的一段生活，更是为让更多人了解那群生活在恢宏的‘中国硅谷’光环的暗影下的不起眼的小人物。”

商海是残酷的，这种残酷扼杀了许多人的理想、精

神，乃至生命，但商海又是慷慨的，它给予人们财富、智慧甚至情感。商海是现实社会，特别是今天这样的经济社会的缩影，这里幻化出的人和事，你会在不经意间发现他（它）们就在你的生活里活生生的活着、存在着。写商场的文学作品很多，但大多是写商场上那些叱咤风云的大人物的，我却更关注于那些商场上弱势的小人物，这不仅是因为我曾经就是这样一个“小人物”，而且我的经历告诉我，在商场上成功的大人物永远是少数，而真正构成了商海中纷繁芜杂的却是那些被忽略了“小人物”。我们的社会是一个崇尚英雄的社会，成功者们享受了太多太多的鲜花和赞誉，而对那些弱小的人们，社会和公众的目光至多是一扫而过，他们的生活、情感往往被忽略了，而殊不知这些才是真正的社会意义上的“人”，对他们我不能、也绝不会视而不见。“才子佳人”式的生活和情感固然浪漫，固然可以让少男少女们想入非非，但生活永远不会是那样轻松和单纯，当一个人置身社会的时候，他就已经自觉和不自觉地背负起了生活和精神的负重，我没有理由让生活在我笔下失真地浪漫。

《中关村倒爷》中的许多情节可以说是我事业初创时的真实写照，当年我就是如同书中的“他”那样在北京风雪交加的冬天伫立街头，追逐着每一个可能成为自己的客户的行人，推销“赊”来的电脑主板，也真的因为雇用了第一次跑长途的司机，而南辕北辙，把要送到济南的货拉到了锦州。当然，文学作品毕竟是再创作，这部书也不是我的自传，有些情节是发生在别人身上的，而有些自然难免是为了故事的需要而虚构出来的。但不管怎么说，我觉

得自己是比较真实地再现了中关村电子一条街上那些在商海中奋斗，亦或说是挣扎的“小人物”的生活和情感。

《中关村倒爷》创作完成后，我着实兴奋了一阵子，我觉得自己做了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不仅是完成了一部长篇小说，更重要的是我终于把自己创业中的经历和感受做了一个还算满意的总结，人活着不能仅仅为了温饱或者是更多的物质生活，人之所以成其为人，原本就是因为他具有思想，让我庆幸的是自己的思想终于没有被商海中的尘埃掩盖。

《中关村倒爷》初名为《老街》，现在的书名是花城出版社的编辑詹秀敏老师改定的，这是我出版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作为一个无名作者，如果没有詹老师的大力提携和帮助，要使自己的作品出版是不可能的。说到这本书的出版还有个小故事，在稿子寄出后将近两年的时间里一直没有音信，直到二〇〇一年九月七日那天上午，我接到詹老师的助手打来的电话，才知道稿子已经通过了花城出版社的选题，准备出版了，而那天恰恰是我三十八周岁的生日，我放下电话激动地对妻子说，这是我有生以来收到的最重的一份“生日礼物”！

《中关村倒爷》完成后，我有两年多的时间没有写小说，“寓公”的生活闲暇自在，“退休”后我添了不少爱好，比如种花、养鱼，最主要的是研究茶艺和紫砂茗壶，我几乎跑遍了中国主要的茶叶产区，更是跑到宜兴的紫砂工厂去拜师学艺，收集了几百把紫砂壶，研习古今茶艺，沉醉在芳茗之中，忘情于紫砂艺术，写下了《紫砂茗壶考》和《中国茶艺》两部专著，又在澳大利亚的《星岛日